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6年2月2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交易所”）中小企业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6】第30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其主要内容如下：

“2015年6月5日，你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申请公司股票自当日下午13:00起停牌。2015年6月26日，你公司因继续推进重大事项的条件尚不成熟决定终止筹划该重大事项并于当日开市起复牌。2015年7月6日，你公司又因筹划重大事项申请公司股票自当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5年9月16日开市起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2015年12月9日，你公司披露重组报告书并于12月23日开市起复牌。2016年1月27日，你公司因控股股东正在筹措资金解决质押股票平仓风险再次向申请公司股票停牌，并于2016年2月3日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继续停牌。截至目前，你公司股票仍未复牌。

2015年6月5日至今，你公司股票长期处于停牌状态，我部对此表示高度关注。请你公司说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必要性和下一步工作计划等，并在2016年2月25日前就上述事项向我部提交书面说明材料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福建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同时，请你公司加快推进相关工作，尽快申请股票复牌，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收到关注函后，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并立即责成有关人员展开回复工作，针对关注函提出的问题，公司现说明如下：

一、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一）剥离不良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的陶瓷、竹木用品制造与分销业务等传统产业在近三年遭遇发展瓶颈，从 2012 年至 2014 年近三年连续出现巨额亏损，严重影响了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为了摆脱传统产业给上市公司带来的困境，公司决定对该等业务进行剥离暨转让涉及陶瓷、竹木用品制造、大宗商品贸易、分销业务的 16 家控股子公司的全部股权。经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7 月 6 日进行停牌，同日发布《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60）。停牌期间，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本次资产剥离实施后，上市公司主要业务有医药中间体生产、黄金开采、投资性房地产经营。

2015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相关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复牌。目前，资产受让方即控股股东已支付了第一期的转让款，项目实施进展顺利。

本次剥离不良资产详见 2015 年 12 月 9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或《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

（二）并购江苏宝众宝达药业有限公司的重大事项

公司拟并购江苏宝众宝达药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初步估值区间为 9-10 亿元人民币，本次并购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自筹划重组事项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律师、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基本完成了现场尽职调查。由于公司股票在 2015 年 12 月 23 日复牌后，本次并购需重新确定定价基准日，交易双方在资产估值、换股价格、交易方式等方面尚未达成一致意见，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

（三）控股股东解决质押股票接近警戒线事项

由于公司股票价格下跌，公司控股股东质押的股票接近其质押时设定的预警线，经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停牌。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已筹集资金，以备根据质权人要求追加保证金，确保公司股权结构的稳定性。同时，

公司董事会将采取积极有效措施督促控股股东降低融资风险，保持股权结构的稳定。

（四）并购上海塑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为了贯彻实施公司的业务发展规划，公司在股票停牌期间（2016年1月30日）筹划并购上海塑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目前，公司与交易方就并购协议的交易条款等进行磋商沟通，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律师、评估、审计等中介机构已进行现场尽职调查。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申请复牌。

二、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必要性与下阶段工作计划

公司筹划并购上海塑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目前尚处于积极推进中，各中介机构尽职调查尚未完成。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确保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期间，本公司与相关方将尽快完成各项工作。公司并购上海塑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下阶段工作计划安排如下：

时间	事项
2016年2-3月上旬	各证券服务机构进场对公司及标的资产开展尽职调查工作
2016年3月中旬	公司及标的资产出具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初步评估结果
2016年3月下旬	公司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
2016年4月中旬	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等事项并披露 经交易所审核，公司对相关披露文件进行补充、修订并披露，同时公司申请股票复牌

公司原承诺争取停牌时间不超过30个自然日，但根据目前重组进展情况，公司将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提出延期复牌申请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承诺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三个月，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另，公司拟并购江苏宝众宝达药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事项仍继续推进。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五日